



道德經白話淺釋 ①13

陳德陽前人 講述 陳樹旺點傳師 整理

(接上期)

輔物章第六十四

其安易持，其未兆易謀，其脆易判，其微易散。為之於未有，治之於未亂。合抱之木，生於毫末；九層之臺，起於累土；千里之行，始於足下。為者敗之，執者失之。是以聖人無為故無敗，無執故無失。民之從事，常於幾成而敗之；慎終如始，則無敗事。是以聖人欲不欲，不貴難得之貨；學不學，復眾人之所過，以輔萬物之自然，而不敢為。

此章乃申說前章的大意。上章首言「為無為」，本章末言「而不敢為」，這兩章之文意，是一理相成的。本章再釋上章「圖難於易，為大於細」之意，以示聖人之要妙，旨在為人之所不為；然而此章經旨，全重「無為無執」四字，聖人無為無執，故能輔萬物之自然，故無難易之情、無敗失之患；倘若不然，一有所為，未有不敗者；一有所執，未有不失者也。人能「無為無執」，與聖人同矣。

其安易持。

- ①安：內心一念不生，寧靜無事時。
- ②持：維持、守好。

無論身心，或家國、事物，在安定的時候，容易把握持守。「安」與「未兆」，在內心是指一念不生，喜怒未形，寂然不動之時，吉凶未見之地，乃禍福之先，所謂「幾先」也。

憨山大師釋之：「『持』字，全是用心力量。謂聖人尋常心心念念，朗然照於一念未生之前，持之不失。此中但有一念動作，當下就見就知；是善則容，是惡則止，所謂「早復」。孔子所謂：『知幾其神乎？』此中下手甚易，用力少而收功多，故曰『其安易持』。」

其未兆易謀。

- ① 兆：是念之初起，事端之始，謂之「兆」。未兆，即未起也。
- ② 謀：戒慎恐懼之意。

如事之未發，此中喜怒未形，是非善惡之情未見，吉凶悔吝之機未萌，是謂「無事之始」，是謂「未兆之先」。喜怒哀樂，未發於外，動靜由我，此時謀之，不有轍跡；此時謀之，不有是非，所以易於謀也。

此「謀」，非機謀之謀，乃戒慎恐懼之意。倘若不然，事端已著，則得失之情難隱，可否之念多生，此時欲謀，不亦難乎？由此而推之，天下國家方安之時，易為持守；禍亂未兆之時，亦易為謀慮也。

《韓非子·喻老》中有兩段故事，以前晉國的公子重耳（後為春秋五霸之晉文公），流亡在外時，經過鄭國，鄭國的國君沒有禮遇他；大臣叔瞻向鄭君諫議，說：「重耳是晉國賢能的公子，君王應當厚待他，可以積德，做個人情。」鄭國的君王根本不聽叔瞻的諫言。

叔瞻又諫議說：「既然不厚待他，不如把他殺了，以絕後患。」鄭國的國君又不聽叔瞻的諫言。

等到重耳回到晉國當上國君後，大舉出兵，攻打鄭國，大破鄭軍，並奪取鄭國八座城池。

又晉獻公（晉文公之父）以垂棘之璧（晉國出產的美玉）送給虞國，向其借路去攻打虢國。虞國大夫宮之奇向虞君諫議說：「不可貪晉國的美玉，而借路讓其攻打虢國，因為虞、虢二國乃唇齒相依，理當相救。唇亡而齒寒，今日晉滅虢，明日虞必隨之亡國。」虞國君王不聽宮之奇的諫言，接受了晉國的美玉，借路讓晉軍過境攻打虢國；果然如宮之奇所說的，晉軍在奪取虢國後，回程時，順便將虞國給消滅了。

像鄭國的叔瞻、虞國的宮之奇這二位大臣，都有先見之明，洞察機先，可惜二位國君都不肯聽用忠諫之言，致使鄭國失城，虢、虞亡國。所以老子說：「其安易持，其未兆易謀」，道理就在這裡。

其脆易判。

①脆：是指脆薄。

②判：河上公等注本作「破」，傅奕等注本作「判」，是冰雪融解的意思。

易持、易謀，以事物為喻：物之堅硬者，鑿之難入，磨之不磷（喻物堅硬不易被磨薄之意）；物之脆者，其質澆泊，除之易去，不留痕跡；擊之易爛，而根苗不生。意指修道之人，能於念起之時，用慧劍斬斷煩惱，覺性自然光明，照破一切矣。

這是說明事物的發展，在起初很脆薄的時候，正像冰雪積得未厚，很容易就融解掉。前面講「其安易持，其未兆易謀」，是指在問題沒有發生之前，就即時處理，也就是指「居安思危，防患未然」。至於這裡講「其脆易判」，乃是說在問題剛開始露出端倪之時，如冰之始凝，容易融解。

（續下期）